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作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ZHUZHOU CRRC TIMES ELECTRIC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9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株洲中車時代電氣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之《株洲中車時代電氣股份有限公司關於第七屆監事會第九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株洲中車時代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東林

中國，株洲，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長兼執行董事為李東林；副董事長兼執行董事為尚敬；其他執行董事為徐紹龍；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開國、鍾寧樺、林兆豐及馮曉雲。

证券代码：688187（A 股） 证券简称：时代电气（A 股） 公告编号：2024-051
证券代码：3898（H 股） 证券简称：时代电气（H 股）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10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目前监事会共有 4 名监事，实到监事 4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略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1）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规定；（2）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3）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综上，监事会同意本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0 票回避。

2、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与中车财务有限公司签订〈2024 年至 2027 年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1 票回避。李略监事就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与中车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与中车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风险处置预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1 票回避。李略监事就本议案回避表决。

4、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对中车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车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1 票回避。李略监事就本议案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10 月 30 日